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angmao Biochem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4)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經評估目前所得資料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收入估計增加，本集團很有可能錄得截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綜合淨利潤金額介於人民幣 3,500 萬元至人民幣 4,500 萬元之間，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綜合淨利潤約人民幣24萬元大幅上升。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財務表現受以下因素影響：

- (一) 由於市場需求增加，特別是國內市場需求增加，銷售量和收入有所增加。
- (二) 產品平均售價上升以及原材料順酐的平均價格穩中有降導致整體毛利率上升。

*謹供識別

(三) 本集團連雲港工廠於二零二一年開始復產，二零二一年營運虧損，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開始轉虧為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淨虧損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大幅減少。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之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之初步估計。該等資料非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本集團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發佈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時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芮新生
主席

中國，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芮新生先生（主席）及潘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曾憲彪先生、虞小平先生、王建平先生及冷一欣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志偉先生、束榮新先生及鄭敏華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謹供識別